

## 出埃及記(七)西乃山之約

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的第三個月，來到西乃的曠野，神降臨在西乃山，要頒布神的律法，並與以色列人立約，實現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。這約稱為西乃之約，因著立約，神成為以色列人的神，以色列人成為神的子民。神與以色列人立約的憑據就是律法書，是以十誡作為引言，並要他們遵行神的律法；他們就要在萬民中作屬神的子民，作祭司的國度，為聖潔的國民。神要與他們同在，住在他們當中。

### 一. 葉忒羅獻策〔出埃及記 18:1-27〕

米甸祭司，摩西的岳父(出 3:1)，代表應許之約以外的外邦人，聽見神的作為，來朝見神(賽 60:3-4)。葉忒羅又名流珥(出 2:18)，岳父 chathan 或譯內兄、結親、女婿。摩西的內兄何把(民 10:29-32)，他的後裔中有人移居到以色列地(士 4:11)。

1. **摩西全家團圓**：摩西的妻兒可能因割禮事件或其它因素，被摩西打發回米甸(出 4:18-26)。而今摩西平安離開埃及，葉忒羅帶著女兒和外孫與摩西團圓。
  - a. 長子革舜：意思是「寄居、逃離」。象徵以色列人散居在世界各地。他的後代在士師時代，成為但支派的祭司，開始了偶像崇拜(士 18:30-31)。
  - b. 以利以謝：意思是「神幫助」。在末後的日子，以色列人在神的幫助之下回歸本土，民族重新團圓。就如葉忒羅帶摩西的妻女，與摩西全家團圓。
  - c. 到神的山：神的山代表神的國度(詩 2:6)，神宣告王權，頒布律法的地方。葉忒羅來，代表彌賽亞建立祂的國度時，萬民都要流歸這山(詩 2:2-3)。
  - d. 下拜問安：是當地的禮儀，表尊敬與感謝(創 23:7)，而不是偶像崇拜。
2. **米甸祭司獻祭**：米甸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外邦人也要因信作亞伯拉罕的後裔(加 3:29)，在應許之約是局外人，但在基督裡，都要與神親近了(弗 2:12-13)。
  - a. 為聖民歡喜：葉忒羅為神拯救以色列人脫離埃及而為他們歡喜，米甸是亞伯拉罕的後裔(創 25:2)，與以色列人有共同的祖先，敬拜祖先的神。
  - b. 稱頌耶和華：神比萬神都大，這是外邦人對神的認識(王下 5:15)。只有與神立約的聖民，才能知道神是獨一的神，除祂以外，再無別神(出 20:3)。
  - c. 一同坐席：葉忒羅獻祭後，與以色列眾長老在神面前吃飯，代表外邦人與以色列人彼此相交。基督使以色列人與外邦人合而為一(弗 2:11-18)。
3. **分擔管理責任**：摩西在埃及時，以色列人不要他作他們的審判官(出 2:14)；而今作審判官，為他們斷案。葉忒羅見摩西審判百姓的方法不妥，提出建言。
  - a. 聽從人意：葉忒羅用人的智慧勸摩西不要親自斷案，而是把責任分攤給賢人，分層負責，免得大家都過度疲憊。摩西聽從葉忒羅的建議去行。
  - b. 人的揀選：選拔的條件是敬畏神，誠實無妄，恨不義之財。類似新約的選執事(徒 6:3)。權柄都是從神來的(羅 13:1; 彼前 2:13-14)。摩西按人的才幹品格，設置權責和職務，管理眾人的事務，神並不攔阻(申 1:9-18)。
  - c. 神的揀選：摩西後來仍然擔不起管理百姓的重任而呼求神，神就把聖靈分賜給 70 個長老，協助摩西，讓他們分擔管理眾人的重任(民 11:11-17)。

## 二. 立約前預備〔出埃及記 19:1-25〕

神要與以色列人立約，這約就像婚約，立約前，神讓以色列人知道祂，祂對他們的要求。神是聖潔的神，也要祂的百姓成為聖潔，並向他們彰顯祂的聖潔和威嚴。

1. **在西乃山安營**：以色列人在西乃曠野停留了將近一年，才啟程離開，往迦南地去(民 10:11-12)。他們在那裡與神立約，這約又稱為西乃山之約(加 4:24)。
  - a. 滿了三個月：原文是第三個月，猶太傳統認為，神在五旬節〔3月6日〕頒布律法。新約的五旬節聖靈降臨，神與聖徒立約，賜下聖靈為印記。
  - b. 來到西乃山：西乃山就是何烈山，又叫神的山(出 3:1)，摩西在此遇見神，神實現祂對摩西的應許，摩西要帶領以色列百姓在這山事奉神(出 3:12)。
  - c. 神呼喚摩西：摩西領受神的律法，必須上山，與神同在。山代表王權，耶穌是天國的王，上山教訓門徒，向他們宣告天國的法則(太 5:1-7:29)。
2. **以色列民歸主**：以色列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承受神給亞伯拉罕的約和應許(創 17:7-8)。立約的條件是聽從神的話，遵守神的命令(創 18:19; 22:18; 26:5)。
  - a. 帶領的方式：神如鷹將以色列人背在翅膀〔進到屬靈的領域〕，得著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(弗 1:3)，神作以色列的神，他們作祂的子民(啟 21:3)。
  - b. 屬我的子民：原意是神特別恩寵，看為寶貴的人(申 7:6-7; 14:2; 多 2:14)；像貴重的珍寶，隨時帶在身上，神樂意與祂的子民同住同行(撒下 7:6-7)。
  - c. 祭司的國度：祭司是神人之間的中介，把人帶到神面前，為他向神獻祭，代求。也把神介紹給人，使人能夠認識神和祂的法度(彼前 2:9; 啟 1:6)。
  - d. 聖潔的國民：神是聖潔的，神的國民也要成為聖潔(彼前 1:16; 利 11:44)。神藉著獻祭的禮儀，使百姓成聖，得以來到神的面前，與神建立關係。
3. **百姓預備見主**：百姓預備要朝見主，但神是聖潔的，非聖潔，沒有人能見主，他們盡可能的潔淨自己。但人要成為聖潔必須藉著羔羊的血和聖靈(彼前 1:2)。
  - a. 自潔洗衣：自潔之前，必先承認自己是不潔的，自己願意被潔淨，才能作聖潔的國民。真正的潔淨是靠羔羊血，才能把衣裳洗白淨(啟 7:14)。
  - b. 畫定界限：人非聖潔，不能見主，人要手潔心清才能登神的山(詩 24:3-6)。嚴禁百姓上山，摸山的邊界，因為有血氣的，不能見聖潔的神(申 5:26)。
  - c. 不近女人：在自潔的日子，雖然不是要刻苦己心，但要克制自己的慾望，不放縱情慾，預備見神的面。得勝的聖徒也要如此預備自己(啟 14:4)。
4. **神降臨西乃山**：神藉著雷轟、閃電、密雲，角聲甚大，使屬血氣的人能感覺神的同在。神無所不在，但在西乃山與以色列人立約時，特彰顯祂的威榮。
  - a. 西乃全山冒煙：就如亞伯拉罕看到冒煙的爐和燃燒的火把(創 15:17-18)，五旬節門徒經歷大風、響聲，和火焰(徒 2:1-4)，神榮耀顯現，與人立約。
  - b. 神召摩西上山：摩西曾被攔阻靠近神(出 3:2-5)，當他被神煉淨，大痲瘋〔罪〕得潔淨(出 4:7)，他就能坦然與神見面，事奉烈火的神(來 12:29)。
  - c. 下山囑咐百姓：百姓不可上山，祭司必須自潔，神是不可輕慢，特別在彰顯祂同在時，更是如此，免得被擊殺(撒下 6:19; 撒下 6:6-8; 徒 5:1-11)。摩西上山在神的榮耀裡(太 17:1-3)，領受神的話，下山時向以色列人宣告。

### 三. 十誡的條例〔出埃及記 20:1-17〕

十誡是神對祂子民的要求，是神用指頭寫在石版上(出 34:27-28)，這十條可分成命令〔當要〕與禁令〔不可〕，其總綱是愛神〔第 1-4 誡〕與愛人〔第 6-10 誡〕。神將來要與祂子民所立的新約，律法不再寫在石版上，乃寫在心版上(來 8:10)。

1. **神的屬性**：神要與以色列人立約，便將自己的名和屬性啟示給他們。祂名的意思是「自有永有的」，是永恆的造物主，不能用有限的受造物來與祂相配。
  - a. 神的名：十誡的起頭：我是耶和華。神與以色列人立約的名，成為法定的名。這名只給以色列人，不給外邦人。立約後，神成為以色列人的神。
  - b. 第一誡：除我以外，不可有別神。神是獨一的主，若有任何取代神的，就是心中有別神。聖民與神立約，若去拜別神，就是犯了屬靈的淫亂。
  - c. 第二誡：不可雕刻和敬拜偶像。不可用有形質的物像，當作神來敬拜，如此就是把神的真實當作虛謊(羅 1:25)。拜任何取代神的，就是拜偶像。
2. **對神敬畏**：神的子民要對神心存敬畏，遵行祂的話，因為神是輕慢不得的，得罪祂的，祂必追討他們的罪。遵行神的話必須週而復始，毫不間斷遵行。
  - a. 第三誡：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。以色列人以「主 Adonai」代替耶和華。不可奉神的名起假誓(亞 5:4)，也不可使神的名被褻瀆(羅 2:24; 賽 52:5)。
  - b. 第四誡：當記念安息日，守為聖日。六日要勞碌做工，但第七日是向神守的安息日。這日要分別為聖歸與神，不可做自己的私事(賽 58:13-14)。
    - 1) 記念神的創造：萬有都是藉著基督造成的(約 1:3; 西 1:16)。神六日創造天地，第七日就安息了(創 2:3)，神要把這日分別，定為聖日。
    - 2) 記念離開埃及：以色列人在埃及為奴，從未有休息，而今蒙神拯救，得享安息。基督使我們脫離罪的轄制(羅 6:6)，便不再作罪的奴僕。
3. **敬重生命**：神照著祂的形像造人，賜他們生命氣息，又藉著家庭，建立父母兒女關係。神是生命和家庭的本源，聖民要孝敬父母，並要尊重生命和家庭。
  - a. 第五誡：當孝敬父母。是帶應許的誡命(弗 6:1-3)。神是我們的父(瑪 1:6)，耶穌順從地上的父母，並使聖徒尊崇神，順從天父(太 6:9; 11:27; 12:50)。
  - b. 第六誡：不可殺人。這禁令可追溯到挪亞時代(創 9:5-6)，人墮落後首先犯的罪就是殺人(創 4:8)，恨弟兄的(約一 3:12-15)，成為屬惡者(約 8:44)。
  - c. 第七誡：不可姦淫。姦淫就是得罪自己的身體(林前 6:18)。若動淫念則污穢自己的內心(太 5:28)，屬神的人若去拜別神，就是屬靈上的淫亂。
4. **不傷害人**：全律法都包在愛人如己這句話。十誡中的愛人，是以不加害與人為出發，推及到所有律法(羅 13:11-14)。塑造聖民的品格，使其充滿神的愛。
  - a. 第八誡：不可偷盜。把本不屬自己的拿來歸給自己，就是奪取人的物。把本來該獻給神的，卻沒有獻上，歸於己用，就是奪取神的物(瑪 3:8)。
  - b. 第九誡：不可作假見證。神是真實的，人都是虛謊，在神面前起誓不可虛假。撒但是說謊人之父，敵擋真理(約 8:44)，不可受牠迷惑，說謊話。
  - c. 第十誡：不可貪戀。人若貪戀別人之物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陷在迷惑、網羅和有害的私慾(提前 6:6-10)，生出貪心，結局卻是滅亡(路 12:15-21)。

#### 四. 敬畏的心志〔出埃及記 20:18-26〕

當人愈親近神，就愈認識祂的聖潔可畏。只有摩西能挨近神，但他甚是恐懼戰兢(來 12:21)。當以色列人犯罪(申 9:19)，摩西為神的審判與烈火而戰懼(來 10:27)。

1. **百姓的反應**：百姓與神保持距離，懼怕神彰顯榮耀的同在。屬血氣的，不能朝見聖潔的神，也當不起所命他們的話(申 5:23-30; 來 12:18-20; 羅 3:20)。
  - a. 眾民懼怕：以色列民不敢親近神，就遠遠站立。因為凡有血氣的，不敢見神的面，怕聽神聲音而死亡(申 5:23-27)。罪使人懼怕，躲避神的面。
  - b. 叫摩西去：以色列人不要神對他們說話，要摩西傳話。律法是藉著摩西傳的(約 1:17)，但至終，神要藉祂兒子，親自與祂的子民說話(來 1:1-3)。
  - c. 不要懼怕：神試驗聖民，不是教他們害怕，而是疼愛(申 33:2-4)，在愛裡沒有懼怕(約一 4:18)。叫人敬畏祂，遵守神的誡命(約 14:21)，不致犯罪。
2. **摩西挨近神**：雖然與神建立關係，但有遠近親疏之分，只有摩西、亞倫父子〔祭司〕和 70 長老可以上山，只有摩西可親近神，其餘的人都遠遠地下拜。
  - a. 遠遠地站立：起初聖民與神保持距離，但藉著獻祭，就得以與神親近。新約聖徒在基督裡，就不再遠離神了，乃藉著祂的血與神親近(弗 2:13)。
  - b. 摩西被潔淨：摩西能挨近神是因他的手長了大麻瘋又被潔淨(出 4:6-7)。大麻瘋預表罪，當摩西的罪得赦免，心中天良虧欠被洗去，就能挨近神。
  - c. 神的幽暗中：這幽暗可指雲彩濃密，以致不能透光。光明和黑暗在神看都是一樣(詩 139:12)，神藏身在黑暗之中(詩 18:11)，將祂的奧秘隱藏。
3. **築壇與獻祭**：神從天上對以色列人說話，指示他們來到神面前敬拜的方式，不能藉著偶像崇拜，而是要為神築壇和獻祭。心存謙卑，求告主名(創 4:26)。
  - a. 不為神造像：神是靈，敬拜神要用心靈和誠實(約 4:24)。所有受造之物，無論是男像女像，各種活物，或是天象，都不能與神相配(申 4:15-19)。
  - b. 築壇的條例：神頒布十誡之後，指示他們如何築壇。律法是定罪的職事，祭壇表明人生性有罪，違反律法時需要藉著獻祭來除罪，與神恢復關係。
  - c. 燔祭平安祭：燔祭代表完全奉獻給神，平安祭代表與神相交，一般以此向神獻祭(出 18:12)。以色列人與神立約也是獻燔祭和平安祭(出 24:5-8)。
  - d. 石壇的條例：會幕的祭壇是用銅做(出 27:1-8)。若做石壇，不可用鑿成的石頭，表示不能用人的力量，必須是天然的石頭。不憑血氣，乃靠聖靈。
  - e. 不可用台階：不能跨步，而是貼地而行，表示謙和而不爭相為高，劃分階級。在神面前露出下體，就是竊取神的榮耀，高舉自己，神看為可憎。

#### 結論

從新約角度看，西乃之約是舊約，以色列人是神舊約的子民；舊約的憑據是律法，而新約的憑據是聖靈。神要與祂的子民另立新約，是要把律法寫在他們的心上，律法的形式改變，律法的精神卻是不變。以色列人靠著遵行律法成為聖潔，蒙恩得福。新約聖徒則靠著順從聖靈，得著屬靈的恩賜，結出聖靈的果子；在基督裡作君尊的祭司，聖潔的國度，屬神的子民；用公義和聖潔事奉神，宣揚神的美德。